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(2026年)

预算单位		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						
项目名称		林草植被恢复费及安置补偿项目				项目负责人		高飞绪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度预算总额：	36.27	其中：财政拨款	36.27	其他资金		0
项目总体目标		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36.27万元，计划用于：1. 支付喀什市太平乡实施的2026年0.46万亩土地碎片化整治及附属设施配套项目森林植被恢复费2.5万元；2. 支付2026年农田种植业基地灌溉渠系建设项目林地补偿费1.61万元、草原植被恢复费0.01万元、森林植被恢复费32.15万元。通过实施本项目，能够有效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，保障农田可持续发展，促进农牧民增产增收，促进区域经济繁荣。	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值设置依据	上年完成值	指标分值权重	指标赋分规则	佐证资料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保障补偿项目数量	≥2个	计划标准	=2个	2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质量指标	费用应缴尽缴率	=100%	计划标准	=100%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时效指标	费用缴纳及时率	=100%	计划标准	=100%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森林植被恢复费支出	≤34.65万元	计划标准	=34.65万元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		林地补偿费支出	≤1.61万元	计划标准	=34.65万元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		草原植被恢复费支出	≤0.01万元	计划标准	=34.65万元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农田可持续发展	保障	计划标准	保障	10	按评判等级赋分	工作资料
		提高农田综合生产能力	提高	计划标准	提高	10	按评判等级赋分	工作资料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受益农户满意度	≥95%	计划标准	=95%	10	满意度赋分	工作资料